

顾家家居股份有限公司

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章制度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、《独立董事工作细则》的有关规定，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，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，我们对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拟审议的《关于续聘2017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和《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进行了认真的事前核查，发表如下事前认可意见：

一、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前认可意见

根据对天健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天健”）相关情况的了解，天健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的资格，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并进行各项专项审计和财务报表审计过程中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职业准则，顺利地完成了公司各项专项审计及财务报表审计，较好地履行了合同所规定的责任和义务。为保持公司财务审计的连续性和完整性，我们同意公司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17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。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二、关于公司2017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

公司 2017 年度预计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，能充分利用关联方拥有的资源和优势为本公司生产经营服务，实现优势互补和资源合理配置，获取更好的效益。交易价格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，关联交易的定价遵循公平、公正、等价、有偿等市场原则，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日常关联交易的进行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产生实质性影响。同意将上述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。

独立董事：王韬、朱伟、郝玉贵

2017 年 3 月 13 日